

_____年度輔導引進省工農糧機械設備示範推廣計畫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基本資料

申請人(姓名或 單位名稱)	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	地 址	聯絡電話或 行動電話	備註

二、經營作物類別及規模

(一) 經營作物類別：☐水稻 ☐果樹 ☐蔬菜 ☐花卉 ☐雜糧
☐特用作物☐有機作物☐種苗類☐其他_____。

(二) 經營面積：_____公頃（自有土地_____承租_____公頃）。

三、引進機械設備

名稱	廠牌 (出口國)	型式	規格	性能說明	引進方式	預定引進 日期
				1. 2. 3. 4.	☐ 自行引進 ☐ 貿易商 ☐ 農機業者 ☐ 其他_____	

四、檢附文件

(一) 駐外單位簽證之國外報價單。

(二) 農機設備之規格、用途中文說明書及原廠型錄。

五、預期省工效益評估（針對目前產業缺工經營瓶頸，就引進機械設備可產出省工、省成本等效益，進行綜合評估）

六、申請補助經費(千元)

_____千元((國外離岸價格報價金額 $\times 1.2$) $\times 2/3$ =_____千元。)

七、實地測試之配合單位及人員：

八、引進機械設備使用：(請說明保管人、使用及調度方式)

(一) 保管人：

(二) 使用及調度方式：

(三) 共同使用成員：

備註：

(一) 引進之農機設備必須為新品，如有虛報或因故退貨時，應繳回補助款。受補助者如因虛報，自查獲日起五年內，不得申請本會農糧署各項補助。

(二) 引進之農機設備自購置後三年內均不得轉售；如有轉讓之必要時，應報經本會農糧署同意。經查獲擅自轉售或逕自轉讓者，應繳回已領取之補助款，且受補助者自查獲日起五年內，不得申請本會農糧署各項補助。

申請人(負責人)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